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股東會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二時

股東會開會地點：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八十八號四樓會議廳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表計 438,957,586 股(佔發行股數 485,100,000 股之 90.48%)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事務所 馬偉峻會計師

康德國際法律事務所 林元祥律師

主席：陳龍政



紀錄：蔡雪華



一、主席致詞：陳董事長龍政致詞(略)

二、長官及來賓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概況報告案。

說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一。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決算報告案。

說明：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二。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董事酬勞暨員工酬勞報告案。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5.01.12 第五屆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並經 115.01.23 第十一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 二、一一四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提撥比例分別為1.75%及4%，其金額分別如下：
- (一) 董事酬勞：11,011,686元。
 - (二) 員工酬勞：25,169,567元。
- 三、前項金額已於一一四年度認列費用，以現金方式發放並報告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一一四年度決算結果，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馬偉峻會計師及李冠豪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敬請承認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主要財產目錄。
- 二、請參閱附錄一及附錄三。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敬請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一一四年度決算，稅後盈餘為506,914,999元，扣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23,913,226元後，依票券金融管理法規定提列百分之三十「法定盈餘公積」144,900,532元，並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6,526,373元後，本年度可供分派盈餘共計344,627,614元整。
- 二、謹建議股東紅利以現金股利方式配發，每股分配現金股利0.70元，依目前股數485,100,000股計算，計339,570,000元。
- 三、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 四、本盈餘分配案俟一一五年股東常會承認後，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授權董事會訂定。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6,526,373
加：本期稅後淨利	506,914,999	
減：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3,913,226)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 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483,001,77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30%）		(144,900,532)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44,627,61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70 元)		(339,57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5,057,614

附註

- 一、依據票券金融管理法第三十四條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二、依據經濟部 109 年 1 月 9 日經商字第 10802432410 號函，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作為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基礎。
- 三、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所餘金額，依公平原則，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董事長：陳龍政



總經理：金聖輝



會計主管：歐淑芬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內容，敬請公決。

說明：

- 一、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辦理。
- 二、謹具變更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備註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四、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四、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 <u>(一)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u> <u>(二)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u>	修改及刪除劃線部份內容。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同日下午 2 時 08 分。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國內外金融環境

回顧 114 年，美國川普總統推動關稅戰，美國聯準會觀察關稅衝擊，遲至 9 月才開始降息，總計降息 3 次，聯邦基金利率來到 3.50%-3.75%。國際地緣政治的風險升溫，然石油價格整體趨跌。受到人工智慧 AI 領域的相關需求帶動，主要國際股市屢創新高。日本央行因為考量通膨，調升政策利率來到 30 年高點。國內環境方面，114 年經濟成長率不斷上修，因此台灣央行仍無降息空間。而台股在 AI 題材的帶動下，屢創新高。美元匯價一度跌破 29 元，後續因關稅協商日趨明朗而反彈回到 31 元上方。台債市場下半年，因為壽險業資產幣別錯配問題，債市迎來短暫多頭。主計處估計，台灣 114 年經濟成長率 8.63%，CPI 年增率為 1.66%。綜觀 114 年，台灣經濟成長上修，物價壓力下降，股市表現出色，台債短暫多頭後，利率上修。票券業務仍維持穩健表現。

二、營業計畫實施成果、預算執行情形及獲利能力分析

114 年度決算結果，稅前盈餘為新台幣 610,445 仟元，每股稅前盈餘 1.26 元；稅後盈餘 506,915 仟元，每股稅後盈餘 1.04 元。本項年度決算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馬偉峻會計師及李冠豪會計師完成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主要核心票券業務及債券業務績效表現均超越預算目標，為整體獲利奠定良好基礎；並建立長期債券投資部位，有利於未來穩定獲利；於股票交易方面，受惠於大盤走勢及準確操作策略，仍維持優異操作成績。114 年度預算目標達成率為 130%。

三、公司治理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將持續導入「環境、社會、公司治理」觀念於授信及投資業務中，在拓展業務規模及追求股東利益的同時，關注授信戶或被投資企業是否重視環境保護與落實公司治理及善盡社會責任，發揮金融市場之力量，引導及支持產業發展並兼顧環境保護。另定期執行員工教育訓練計畫，以擴展員工知識領域，並強化資訊暨網路安全管理，以因應各項業務發展之需要，通過平衡經濟利益、社會責任和環境保護來實現「永續經營」與「穩健獲利」的經營目標。

董事長：陳龍政



總經理：金聖輝



會計主管：歐淑芬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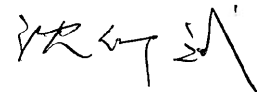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告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上項書表，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並經全體成員同意，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及證券交易法第 14-4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沈仰斌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財務保證合約之評估

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應評估財務保證合約可能產生擔保義務之預期損失，並依據「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稱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將授信客戶分類並依比例計算提列保證責任準備。由於財務保證合約產生擔保義務之評估假設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判斷，授信客戶之分類及計算是否依據呆帳處理辦法亦影響保證責任準備之金額，因此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有關財務保證合約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以及其相關資訊已分別納入財務報告之附註五及二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管理階層授信作業之內部控制並測試其運作之有效性。
2. 測試財務保證合約授信客戶之分類及提列是否符合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
 - (1)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保證責任準備評估表，並以授信餘額報表核對其所評估之授信餘額是否完整；
 - (2) 取得當年度主管機關公佈財務困難、重整、下市櫃公司等相關資訊，比對是否為授信餘額報表之授信客戶，以及抽核保證責任準備評估表授信客戶之原始評估資料及覆審資料，是否依呆帳處理辦法進行適當分類；
 - (3) 依照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比例重新計算保證責任準備評估表提列之準備金額是否正確。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

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馬 偉 峻



馬偉峻

會計師 李 冠 豪



李冠豪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4 日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3,093	-	\$ 162,510	-
11500	存放央行	2,439	-	2,289	-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402,946	57	47,500,420	59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632,718	39	30,382,848	38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1,897	-	-	-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6,895	-	66,455	-
13000	應收款項	1,170,746	2	1,072,674	1
15598	其他金融資產	1,826,380	2	1,805,800	2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195	-	10,424	-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	42,888	-	57,293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665	-	42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785	-	11,099	-
19500	其他資產	129,415	-	129,830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88,477,062</u>	<u>100</u>	<u>\$ 81,201,684</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13	銀行暨同業拆借	\$ 12,008,430	14	\$ 10,066,410	12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765	-	1,140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5,835,666	74	61,316,901	76
23000	應付款項	290,139	-	238,500	-
25600	負債準備	725,998	1	627,605	1
26000	租賃負債	46,313	-	60,461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90	-	4,239	-
29500	其他負債	42,224	-	44,890	-
20000	負債總計	<u>78,965,025</u>	<u>89</u>	<u>72,360,146</u>	<u>89</u>
	權益				
31101	普通股股本	4,851,000	6	4,851,000	6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3,328,384	4	3,197,387	4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0,647	-	20,647	-
32011	未分配盈餘	489,529	-	443,137	-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3,838,560	4	3,661,171	5
32500	其他權益	822,477	1	329,367	-
30000	權益總計	<u>9,512,037</u>	<u>11</u>	<u>8,841,538</u>	<u>1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8,477,062</u>	<u>100</u>	<u>\$ 81,201,684</u>	<u>100</u>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歐淑芬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1,695,510	176	\$ 1,500,544	184
51000	減：利息費用	(1,298,438)	(135)	(1,215,646)	(149)
49010	利息淨收益	397,072	41	284,898	35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213,207	22	209,243	26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損益	352,127	37	264,958	33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已實現損益	10,244	1	9,703	1
49600	兌換（損失）利益	(10,051)	(1)	42,313	5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 利益	(2,135)	-	2,935	-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u>624</u>	-	<u>360</u>	-
4xxxx	淨 收 益	<u>961,088</u>	<u>100</u>	<u>814,410</u>	<u>100</u>
58291	其他各項提存	(69,000)	(7)	(26,100)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190,074)	(20)	(178,593)	(22)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26,153)	(2)	(26,419)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65,416)	(7)	(62,928)	(8)
58400	營業費用總計	(281,643)	(29)	(267,940)	(33)
64001	本年度稅前淨利	610,445	64	520,370	64
64003	所得稅費用	(103,530)	(11)	(91,419)	(11)
64000	本年度稅後淨利	<u>506,915</u>	<u>53</u>	<u>428,951</u>	<u>53</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9,891)	(3)	9,554	1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評價 損益	14,091	1	9,475	1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5,978</u>	<u>1</u>	(1,911)	-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 (稅後)	(9,822)	(1)	<u>17,118</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損益	<u>479,019</u>	<u>50</u>	<u>(120,412)</u>	<u>(15)</u>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 類至損益之 項目(稅後)	<u>479,019</u>	<u>50</u>	<u>(120,412)</u>	<u>(15)</u>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 淨額)	<u>469,197</u>	<u>49</u>	<u>(103,294)</u>	<u>(13)</u>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稅後)	<u>\$ 976,112</u>	<u>102</u>	<u>\$ 325,657</u>	<u>40</u>
	每股盈餘				
67501	基 本	<u>\$ 1.04</u>		<u>\$ 0.88</u>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歐淑芬





大中票券

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其他權益項目

代碼	113年1月1日餘額	股數(仟股)	股本			盈餘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權益項目	總額
			普通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A1	462,000	462,000	\$ 4,620,000	\$ 3,095,493	\$ 211,503	\$ 342,559	\$ 440,366	\$ 8,709,921		
B1	-	-	-	101,894	-	(101,894)	-	-	-	
B3	-	-	-	-	(190,856)	190,856	-	-	-	
B5	-	-	-	-	-	(194,040)	-	-	(194,040)	
B9	23,100	231,000	-	-	-	(231,000)	-	-	-	
D1	-	-	-	-	-	428,951	-	-	428,951	
D3	-	-	-	-	-	7,643	(110,937)	(103,294)	-	
D5	-	-	-	-	-	436,594	(110,937)	325,657	-	
Q1	-	-	-	-	-	62	(62)	-	-	
Z1	485,100	4,851,000	3,197,387	20,647	443,137	329,367	8,841,538			
B1	-	-	-	130,997	-	(130,997)	-	-	-	
B5	-	-	-	-	-	(305,613)	-	(305,613)	-	
D1	-	-	-	-	-	506,915	-	506,915	-	
D3	-	-	-	-	-	(23,913)	493,110	469,197	-	
D5	-	-	-	-	-	483,002	493,110	976,112	-	
Z1	485,100	4,851,000	3,328,384	20,647	489,529	822,477	9,512,03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歐淑芬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10,445	\$ 520,37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073	26,061
A20200	攤銷費用	80	35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135	(2,93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0,346	(3,841)
A20900	利息費用	1,298,438	1,215,646
A21200	利息收入	(1,695,510)	(1,500,544)
A21300	股利收入	(7,982)	(10,447)
A21700	各項提存	69,000	26,100
A21800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78)	(6,073)
A4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	(2,908,247)	(3,661,489)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758,775)	(2,702,290)
A41150	應收款項	(41,737)	(615,589)
A41990	其他資產	(20,706)	170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518,765	8,852,387
A42150	應付款項	40,652	(19,206)
A42990	其他負債	(36)	1,24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39,098	1,385,53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7,939	9,97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87,451)	(1,205,739)
A33500	收取之所得稅	48,833	-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6,260)	(110,5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64,978)	2,199,1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539)	(64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1	(6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03)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21)	(70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400	銀行及同業拆借增加(減少)	1,942,020	(2,187,76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630)	34,00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5,048)	(24,73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05,613)	(194,0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608,729</u>	<u>(2,372,533)</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2,630	(174,10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4,799</u>	<u>338,90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7,429</u>	<u>\$ 164,799</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3,093	\$ 162,510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1,897	-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	<u>2,439</u>	<u>2,289</u>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7,429</u>	<u>\$ 164,799</u>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歐淑芬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財產目錄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定資產名稱	原始成本	已提列折舊	未折減餘額
房屋及建築物	11,379	6,107	5,272
土地	3,829	0	3,829
什項設備	430	93	337
機械及電腦設備	1,490	733	757
合計	17,128	6,933	10,195

董事長：陳龍政



經理人：金聖輝



會計主管：歐淑芬

